

证券代码：836961

证券简称：西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9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募集完成时间

1.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定向发行价格为 6.5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540,000.00 股（含），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10,000.00 元（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投资者，发行对象共 11 名，均以现金认购。

2023年2月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3】203号）。截至2023年2月10日，公司已收到11名定向发行股东合计出资人民币10,010,0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2月15日对本次定向发行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100号）。

2. 2023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663号）。经北京证券交易所2023年12月18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593）批准，公司股票于2023年12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5,391,3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8.09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4,515,617.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2,451,561.70元（不含增值税），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291,732.71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772,322.59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14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616号《验资报告》。

2024年1月19日，公司承销商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新增发2,308,7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8,677,383.00元；扣除承销、

保荐费用人民币 1,867,738.30 元（不含增值税），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202.4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805,442.29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超额配售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A1003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01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活动	10,029,921.78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9,921.7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2.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24,515,617.00
减：发行费用	18,743,294.41
募集资金净额（含超募资金）	105,772,322.59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4,533,344.79
加：已支付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2,399,150.91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6,449.69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29,305.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3,693,883.4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与主办券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办理完成了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2.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公司已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

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 个正常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332006275013000922883	39,202,000.0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镇海支行	94100078801100000988	42,093,360.3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574906401710008	22,398,523.10
合计			103,693,883.4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 2023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10,000.00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9,921.78
收入合计	10,029,921.78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支付供应商款项	7,521,531.85
2、费用报销等	2,508,389.93
支出合计	10,029,921.7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2.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327,153.92 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425,600.60 元。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	2024 年 3 月 4 日	2024 年 6 月 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 稳利 24JG5230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 年 3 月 4 日	2024 年 6 月 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	交通银行	2,200.00	2024 年 3	2025 年 3	保本浮	1.65%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产品	蕴通财富 定期型结 构性存款 364 天		月 6 日	月 5 日	动收益 型	
-----------------	----	-------------------------------	--	-------	-------	----------	--

注：(1)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5230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2%，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2.9%，表格中填写的是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

(2)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64 天”，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6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2.7%，表格中填写的是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

(3)招商银行“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6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 2.5%，表格中填写的是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可使用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前述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以及《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西磁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西磁科技《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西磁科技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西磁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0964号）：我们认为，西磁科技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

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西磁科技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四）《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 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5,772,322.5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33,344.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33,344.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 途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 含部 分变 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2)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年产 2 万台 磁力过滤设	否	40,000,000.00	798,000.00	798,000.00	2.00%	-	不适用	否

备的数字化 车间改造项 目								
年产 300 台 电磁除铁器 扩产项目	否	56,448,099.40	0.00	0.00	0.00%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 金	否	26,129,665.47	3,735,344.79	3,735,344.79	14.3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2,577,764.88	4,533,344.79	4,533,344.79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共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不适用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p> <p>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327,153.92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425,600.60元。</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情况。</p> <p>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2月19日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3,693,883.40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77,000,000.00元。</p>
<p>超募资金投向</p>	<p>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本表内本报告期投入金额不包括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